

# 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 文件

## 乐昌市民政局

乐发改联〔2022〕19号

### 关于乐昌市麒麟山陵园管理所二期公墓收费项目和标准的批复

乐昌市麒麟山陵园管理所：

你单位《关于乐昌市麒麟山陵园管理所服务项目收费整合的申请》收悉。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殡葬服务价格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规〔2018〕8号）和《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安葬设施（公墓）服务收费政策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0〕2207号）等文件要求，并经乐昌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就乐昌市麒麟山陵园管理所二期公墓收费项目和标准批复如下：

#### 一、墓穴费（含安葬等费用）

最高限价为9100元/座，经营单位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适当下浮。

#### 二、墓碑石费(含刻字、安放等费用)

最高限价为 16200 元/座，经营单位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适当下浮。

### 三、护墓管理费

- 1.双穴 120 元/座/年；
- 2.单穴 80 元/座/年。

### 四、其他事项

- 1.上述收费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

2.提供公墓服务应遵循自愿原则，不得强制服务或变相强制服务，严禁以特需服务为名，分解项目，变相提高收费标准。经营过程中必须使用税务部门规定的合法票据，规范财务管理，并按规定做好收费公示和明码标价工作，自觉接受群众和社会的监督。



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乐昌市民政局

2022 年 11 月 1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乐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乐昌市司法局，乐昌市财政局，乐昌市审计局，乐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乐昌市税务局。

---

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 11 月 1 日印发

---